

劍麟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100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35號4樓  
網址：http://www.KGI.com.tw  
電話：(02)2361-0262(代表號)

股東常會通知  
請先拆閱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號碼字第0023號

第一聯

第二聯 本聯塗改處請務必加蓋原留印鑑

55 劍麟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戶名	戶號			未 成 年 應 加 蓋 法 定 代 理 人 父 母 親 雙 方 印 鑑  印鑑處請務必蓋章  本股東凡行使股東之權利，即日起概以本留存印鑑及資料為憑。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戶籍：				
	通訊：				
	電話：				

- 貴股東若未曾繳交印鑑卡，請核對印鑑卡電腦列印資料並請自行填寫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及電話於印鑑欄上加蓋印鑑後，並附身分證影本正反面一份寄回。
- 未成年股東應加蓋法定代理人父母親雙方印鑑，或由父母雙方簽立同意書由一方代表加蓋印鑑寄回。

第三聯 現金股利匯撥登記申請書

55 劍麟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匯撥帳戶登記申請書 編號：

戶號	戶名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原登記匯款帳號	原登記匯款帳號無誤者無需更改，若於101年6月20日以前有變更者，請於101年6月20日前向本公司匯款資料填妥後寄回。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郵寄支票。(現金股利達25元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辦理匯款(限本人帳號)登記，請由左方依序填寫。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存簿	700 局號	覆核 經辦

※限股東本人帳戶，原登記匯款銀行帳號無誤不必寄回；本聯塗改處請務必加蓋原留印鑑※

第四聯：親自出席者請於此聯簽章

55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101年6月20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常會，即請查照。

此致  
劍麟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101年 月 日 親自出席簽章處

55 劍麟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親自 出席簽到卡  
 委託

時間：一〇一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三)下午一時三十分整  
地點：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108號19樓(本公司會議室)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收件人)  
股東戶名：  
股東通訊地址：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通訊地址：

※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兩者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  
※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者，請檢附加蓋印鑑之指派書。

出席證編號：

# 開會通知書

第五聯

- 茲訂於一〇一一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三)下午一時三十分整，假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108號19樓(本公司會議室)，召開本公司一〇一一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一〇〇〇年度營業報告。(2)監察人審查一〇〇〇年度決算表冊報告。(二)承認事項：(1)一〇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暨財務報表案。(2)一〇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一：(1)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案。(2)申請股票上市案。(3)辦理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案(作公開承銷用)暨新股公開承銷原股東放棄認購案。(四)選舉事項：(1)選舉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五)討論事項二：(1)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本公司一〇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擬每股分配現金股利8元，依據公司章程發放員工紅利新台幣6,120,610元。本議案俟提報本年股東常會通過，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
- 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一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起至一〇一一年六月二十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隨函檢附股東常會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於第四聯「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
- 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依據「委託書使用須知」之規定，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出席簽到卡」之代理人姓名、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凱基證券服務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一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上傳至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提請股東會解除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競業禁止之限制。
- 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  
 ※※※※※※※※※※  
 ※※※※※※※※※※  
 ※※※※※※※※※※  
 ※※※※※※※※※※  
 ※※※※※※※※※※  
 ※※※※※※※※※※  
 ※※※※※※※※※※

本次股東常會  
恕不發放紀念品

此致

貴股東



劍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六聯

為維護個人資料安全與完整性，貴股東若需繳回資料請另行裝入信封後，並郵寄至「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35號4樓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辦理。

## 委託書使用須知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同時提供兩種格式用紙給股東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蓋章方式代替之。
- 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凱基證券服務代理部。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二日，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違反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其他議案事項性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列示。

※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妥此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劍麟
格式一 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1年6月2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事項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 一〇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暨財務報表案。 □1. 承認 □2. 反對 □3. 棄權 2. 一〇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3.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4. 申請股票上市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5. 辦理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案(作公開承銷用)暨新股公開承銷原股東放棄認購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6. 選舉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7.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劍麟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101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55	劍麟	
	格式二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1年6月2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事項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 一〇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暨財務報表案。 □1. 承認 □2. 反對 □3. 棄權 2. 一〇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3.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4. 申請股票上市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5. 辦理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案(作公開承銷用)暨新股公開承銷原股東放棄認購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6. 選舉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7.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劍麟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101年 月 日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簽名或蓋章		
		住址:			

第七聯 請於委託書格式一或格式二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